附件1

**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

**2018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职责

（1）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委、省政府有关农村经济管理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

（3）承担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

（4）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资产管理和审计；

（5）指导、监督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与发展；

（6）负责全县农村经济统计工作；

（7）参与农村综合改革和社会事业发展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属于县直事业单位，编制29人，实有27人，内设办公室、合同站、审计站、农民专业合作社办公室、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办公室、一事一议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56.7170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5.717031万元，分别为人员支出241.077031万元，日常公用支出4.64万元，项目支出511万元 。与2017年相比多505.4826万元，主要原因:1、新增农村产权制度工作经费10万元；2、新增土地确权工作县级配套经费459万元；3、五险两金财补部分、退休人员采暖补贴、遗属补助等列入预算。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4万元，比2017年减少1.6万元，原因是根据襄财字（2017）88号文件精神要求，县经管中心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按照省、市、区委的要求将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到工作的每个细节， 通过尽量减少公务接待，以及号召广大干部职工节约办公用车等措施，切实将精神落到实处，结合2017年实际支出，对2018年三公经费进行合理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万元，比上年减少1.6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1.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情况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18年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

六、其他说明（参考模板，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和完善）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在编车辆1辆，实有1辆

2.房屋情况；办公用房155平米，业务用房34平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1. 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襄汾县农村经营管理中心

2015年5月15日